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1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对外担保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孙希民先生借款人民币2亿元，利率参照公司目前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按6%执行，关联董事孙希民先生、孙宪法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